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对外提供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 预计 2017 年度公司对其提供总额不超过 8,5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
- 该等担保将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本次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根据实际情况,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为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总金额为 8,500 万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提供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对外提供担保事宜。

2、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1	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	4,000
2	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	3,500
3	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8,5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7034090565

法定代表人：任国权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化工分区目华北路 699 号 1 号厂房（东侧）

经营范围：输送带生产，胶带产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橡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成立时间：2001 年 8 月 8 日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 8,524.88 万元，负债总额 11,696.72 万元，净资产-3,171.83 万元，营业收入 3,761.98 万元，净利润-1,015.90 万元。

2、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593978206C

法定代表人：张朋起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淮安盐化新材料产业园区盐都路 88 号

经营范围：胶带产品、特种胶带、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橡塑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的开发、销售；橡胶设备制造（含设备、模具加工）及销售；对外实业投资管理、咨询；物业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成立时间：2012 年 4 月 23 日，原名为上海胶带淮安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更名。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 26,988.39 万元，负债总额 24,926.69 万元，净资产 2,061.70 万元，营业收入 3,969.76 万元，净利润-739.80 万元。

3、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917855975040

法定代表人：张朋起

注册资本：10,13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淮安市青岛路 58 号

经营范围：拖拉机及农机具、机床及机械设施制造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成立时间：2006 年 3 月 10 日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 29,336.32 万元，负债总额 14,151.10 万元，净资产 15,185.22 万元，营业收入 11,717.02 万元，净利润-3,514.14 万元。

（二）被担保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对外出售上述子公司。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原因

1、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市乾通汇鑫投资合伙（有限合伙）出售资产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将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 90%股权、上海胶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鼎立股份账上的胶带固定资产、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51%股权、出售给深圳市乾通汇鑫投资合伙（有限合伙）。并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签署如下协议：《关于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资产转让协议》、《关于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详见 2016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鉴于截至双方签订协议时，本公司为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的相关银行借款合计担保 8,500 万元。考虑到上述公司失去上市公司担保可能在短期内对其融资能力造成重大影响；为保障上述公司资金结构及生产经营的稳定，经公司与受让方深圳市乾通汇鑫投资合伙（有限合伙）协商一致，在上述协议中就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上述公司后续担保事项进行了约定：上述 8,500 万元银行贷款到期之日一年内，公司同意继续为该等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乾通汇鑫同意向鹏起科技提供等额的反担保措施；但因被担保债权银行原因致使鹏起科技无法担保的除外。

2、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最高担保限额。目前上述贷款尚未到期，到期之后需相关银行审核同意后再签订相关担保协议，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当时实际情况来确定执行。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海胶带橡胶有限公司、上海胶带橡胶（淮安）有限公司、江苏清拖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在资产处置时，交易双方在签署的协议中对原有担保情况在交易的后续期间进行了约定，此次担保出于公司正常履约的需要。同时交易对方同意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使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出于履约的需要预计提供上述担保，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163,615.1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31%。本公司除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鹏起科技第九次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18 日